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陝西省咸陽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星火大道3號C6二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以獨立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及批准下列有關選舉以下人員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之各決議案，各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生效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及落實其酬金(附註1)；
 - 1.1 楊樺女士
 - 1.2 馬志斌先生
 - 1.3 方忠喜先生
 - 1.4 王棟先生
 - 1.5 蘇坤先生
 - 1.6 李勇先生
 - 1.7 郝梅平女士

2. 以獨立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及批准下列有關選舉以下人員為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監事(「監事」)(非本公司職工監事)之各決議案，各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生效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及落實其酬金)(附註1)。

2.1 趙樂飛先生

2.2 姜阿合先生

2.3 黃震先生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楊樺
董事長

中國•陝西省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楊樺女士及馬志斌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方忠喜先生及王棟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由蘇坤先生、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建議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及第六屆監事會監事

(1) 建議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於本通告日期，第五屆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楊樺女士、馬志斌先生、方忠喜先生、王棟先生、蘇坤先生、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其中，楊樺女士及馬志斌先生為執行董事，方忠喜先生及王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蘇坤先生、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本公司控股股東彩虹集團有限公司(「**彩虹集團**」)提名，董事會建議委任楊樺女士及馬志斌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方忠喜先生及王棟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蘇坤先生、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新一屆被提名的董事(合稱「**董事候選人**」)均表示接受提名。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董事後，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生效當日起計為期三年。

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楊樺女士：51歲，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1996年7月參加工作。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會計學專業，本科學歷，會計師資格。現任彩虹集團總會計師、咸陽中電彩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動力分廠出納、會計，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採購部會計、成本報表會計，本公司綜合分析業務經理，彩虹熒光材料公司財務部經理，彩虹集團資財部綜合分析會計、部長助理、副部長(兼彩虹集團結算中心主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彩虹集團財務部副部長(主持工作)、資產經營部部長，彩虹集團財務部部長。

馬志斌先生：5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書記、法定代表人，1987年7月參加工作。畢業於上海建材學院玻璃專業，大專學歷，高級工程師，中共黨員。兼任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合肥光伏」)執行董事、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延安新能源」)執行董事、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咸陽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曾任彩虹集團玻璃廠熔配車間熔解技術員、工程師、車間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黨支部書記、玻璃廠副廠長，彩虹(張家港)平板顯示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彩虹光伏玻璃廠副廠長、廠長、黨委書記，合肥光伏總經理，本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

非執行董事

方忠喜先生：4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05年8月參加工作。畢業於陝西科技大學機電一體化專業，大學本科學歷，在職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高級工程師，安徽省第十三屆人大代表。現任彩虹集團運營管理部部長、規劃科技部部長，兼任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600707.SH)董事。曾任彩虹玻璃廠技術員、團委書記，彩虹集團黨委工作部黨委秘書，彩虹玻璃廠廠辦主任助理、黨群辦主任、工會主席，彩虹光伏玻璃廠綜合管理部部長、工會主席，合肥光伏綜合管理部部長、工會主席，運營管理部部長、總經理助理、製造一部部長、副總經理，2021年6月至2023年1月掛職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總部任運營管理部經濟運行處副處長(主持工作)，彩虹集團運營管理部副部長(主持工作)。

王棟先生：3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13年7月參加工作。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管理學碩士學位，中共黨員，會計師，經濟師。現任彩虹集團資產經營部副部長(主持工作)，兼任中國彩虹電子進出口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西安新城支行客戶經理，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客戶經理、區域總監，彩虹集團資產經營部副部長等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坤先生：4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4月加入本公司。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博士，中共黨員，中國註冊會計師(CPA)。現任西北工業大學管理學院會計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導師，陝西旅遊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870432.OC)獨立董事、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603578.SH)獨立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陝西廣電網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600831.SH)獨立董事。曾榮獲陝西高校青年傑出人才，陝西省教學成果一等獎、陝西高校人文社科優秀成果一等獎等。近年來主持國家自然科學基金3項、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省部級基金7項，獨著專著2部，主編教材2部，發表SSCI國際期刊論文20餘篇，國家自然基金委重要期刊10餘篇，CSSCI論文20餘篇。

李勇先生：6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得博士研究生學歷。現任北京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瑞泰科技(002066.SZ)獨立董事，中國冶金建設協會工程材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硅酸鹽學會耐火材料分會副主任委員，中國耐火材料行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硅酸鹽學報》編委。曾任中鋼集團洛陽耐火材料研究院研工程師、中鋼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分公司副經理、技術中心主任、公司副總經理、副董事長，浙江金磊獨立董事，2005年獲享受政府特殊津貼的「國家有突出貢獻專家」榮譽稱號。曾獲省部級三等及以上科技進步獎8項。

郝梅平女士：6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無機非金屬材料工程(玻璃)專業，本科學歷。現任中國建築材料工業規劃研究院高級顧問、教授級高工，福建賽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688398.SH)獨立董事，中國硅酸鹽學會電子玻璃分會副理事長，中國光伏協會光電建築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絕熱材料協會氣凝膠分會副會長，中國建築玻璃和技術玻璃協會常務理事，中國建築學會建築改造和城市更新專業委員會委員，全國工業玻璃和特種玻璃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CSTM光伏系統應用技術標委會核心委員，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開發銀行等機構的重大專項和投資項目、技術中心和工程技術中心評審(評估)入庫專家，教育部工程教育認證協會材料工程教育認證專家等職務。長期從事無機非金屬材料及其相關領域政策和發展戰略規劃研究、投資和工程諮詢工作，曾獲國家級和省部級優秀工程諮詢成果獎和科技進步獎19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等於過去三年內概無在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持有其他主要的委任及專業資格；(ii)彼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其他職位；(iii)彼等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彼等與本公司其他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目前並無就彼等作為董事而提供的服務在本公司支取任何薪酬。倘未來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開始支薪，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其資歷及經驗等因素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薪酬為人民幣100,000元(含稅)每年。董事就彼等擔任本公司其他職務的薪酬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確定。

除本通告所述者外，概無有關董事候選人的其他信息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規定。

(2) 建議選舉第六屆監事會監事

於本通告日期，第五屆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即趙樂飛先生、姜阿合先生、黃震先生、駱宏偉先生及張莉女士。其中，趙樂飛先生為股東監事，姜阿合先生及黃震先生為獨立監事，駱宏偉先生及張莉女士為職工監事。

經本公司控股股東彩虹集團提名，監事會建議委任趙樂飛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姜阿合先生及黃震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新一屆被提名的監事(合稱「**監事候選人**」)均表示接受提名。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選舉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及獨立監事。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任期與股東監事及獨立監事任期相同，共同組成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股東監事及獨立監事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生效當日起計為期三年。

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監事

趙樂飛先生：55歲，本公司股東監事，1990年11月參加工作。畢業於咸陽師範學院，本科學歷，高級政工師，中共黨員。現任彩虹集團紀檢部部長、審計部部長，兼任合肥光伏監事、延安新能源監事。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宣傳幹事，海口彩虹溫泉大酒店人力資源部經理，彩虹集團黨委組織部組織幹事、黨委秘書、紀檢監察處處長助理，彩虹零件廠紀委書記、工會主席、黨群辦主任，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綜合管理部部長，彩虹集團西安總部辦公室主任，本公司黨群辦副主任、主任，本公司職工監事、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等職務。

獨立監事

姜阿合先生：68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畢業於解放軍武漢軍事學院軍隊財務專業，大專學歷，國際註冊高級會計師，中共黨員。曾任解放軍總參測繪信息技術總站行政參謀，陝西省審計廳中央分局主任科員，在籌建國家審計署駐西安特派員辦事處期間分別負責人力資源以及審計一處工作，海南彩虹工貿公司總會計師、珠海彩珠寶業有限公司財務經理、西安彩虹電器工業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彩虹集團資產財務部部長、副總會計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等職務。

黃震先生：53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於2021年11月加入本公司。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現任中央財經大學教授，金融法研究所所長。兼任國家互聯網金融安全技術委員會專家委員、中國人民大學重陽金融研究院高級研究員、北京市互聯網金融法學研究會副會長、北京金融法院諮詢專家。曾任中國社科院金融所從事金融學博士後研究、中央財經大學金融法研究中心主任、國防經濟與管理研究院副院長、北京市區塊鏈技術應用協會副會長、金融時報中國互聯網金融創新研究院院長等職務。先後獲評「中國互聯網金融領軍人物」、「中國互聯網金融年度人物」、「新金融研究貢獻獎」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監事候選人確認：(i)彼等於過去三年內概無在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持有其他主要的委任及專業資格；(ii)彼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其他職位；(iii)彼等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彼等與本公司其他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股東監事目前並無就彼等作為監事而提供的服務在本公司支取任何薪酬。倘未來股東監事開始支薪，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其資歷及經驗等因素釐定。獨立監事的建議薪酬為人民幣80,000元(含稅)每年。監事就彼等擔任本公司其他職務的薪酬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確定。

除本通告所述者外，概無有關監事候選人的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2. 為確定享有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辦理過戶登記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憑證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均可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填妥本通告隨附的「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委任表格」(「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委任表格需由委託人簽署，或者由以書面形式正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任表格由代理人或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委託人為法人的，應當於委任表格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就H股股東而言，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以及委任表格必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二十四小時前(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上述文件必須於相同期限內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陝西省咸陽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星火大道3號C6。
5.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6. 臨時股東大會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7.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由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 僅供識別